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发布 2025 年度全年业绩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6年3月31日，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144.HK，以下简称“招商局港口”）发布了2025年全年业绩公告，招商局港口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详见附件。

投资者可于香港联交所网站<http://www.hkex.com.hk>查询招商局港口2025年全年业绩公告全文，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1 日

附件：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附件：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港幣百萬元	2024年 港幣百萬元
收入	2	13,354	11,842
銷售成本		<u>(6,849)</u>	<u>(6,346)</u>
毛利		6,505	5,496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4	105	1,045
行政開支		(1,334)	(1,457)
融資收入	5	335	399
融資成本	5	<u>(1,506)</u>	<u>(1,718)</u>
融資成本淨額	5	<u>(1,171)</u>	<u>(1,319)</u>
分佔以下各項之利潤減虧損			
聯營公司		4,687	6,132
合營企業		283	381
		<u>4,970</u>	<u>6,513</u>
除稅前利潤		9,075	10,278
稅項	6	<u>(1,387)</u>	<u>(1,197)</u>
年內利潤	7	<u>7,688</u>	<u>9,081</u>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6,457	7,919
永續資本債券持有者		47	61
非控制性權益		<u>1,184</u>	<u>1,101</u>
年內利潤		<u>7,688</u>	<u>9,081</u>
股息	8	<u>3,103</u>	<u>3,720</u>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每股盈利 基本(港元)	9	<u>1.538</u>	<u>1.886</u>

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港幣百萬元	2024年 港幣百萬元
年內利潤	7,688	9,081
其他綜合收益／(開支)		
可能於其後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之外幣折算差額	4,423	(3,997)
將不會於其後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2	—
附屬公司之定額福利計劃之精算收益／(虧損)淨額	31	(62)
分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儲備	7	242
分佔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之定額福利計劃之 精算收益／(虧損)淨額	8	(5)
年內其他稅後綜合收益／(開支)總額	4,471	(3,822)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12,159	5,259
綜合收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10,295	4,772
永續資本債券持有者	47	61
非控制性權益	1,817	426
	12,159	5,25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12月31日

	附註	2025年 港幣百萬元	2024年 港幣百萬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商譽		5,305	4,908
無形資產		8,438	7,964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573	22,467
使用權資產		15,148	15,464
投資物業		5,947	5,818
聯營公司權益		86,205	81,527
合營企業權益		8,664	8,514
其他金融資產		5,942	5,785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9	147
遞延稅項資產		298	315
		<u>158,659</u>	<u>152,909</u>
<b>流動資產</b>			
存貨		273	234
其他金融資產		4,700	2,772
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0	2,136	2,142
可收回稅項		23	7
現金及銀行存款		11,743	11,410
		<u>18,875</u>	<u>16,565</u>
<b>總資產</b>		<u><u>177,534</u></u>	<u><u>169,474</u></u>

	附註	2025年 港幣百萬元	2024年 港幣百萬元
<b>權益</b>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48,731	48,731
儲備		59,619	52,424
擬派股息	8	2,053	2,670
		<u>110,403</u>	<u>103,825</u>
永續資本債券		—	1,523
非控制性權益		<u>16,635</u>	<u>16,084</u>
總權益		<u>127,038</u>	<u>121,432</u>
<b>負債</b>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貸款		13,059	13,406
租賃負債		1,417	1,494
其他非流動負債		4,923	4,471
遞延稅項負債		4,819	4,610
		<u>24,218</u>	<u>23,981</u>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	3,678	3,826
銀行及其他貸款		21,716	19,542
租賃負債		98	106
應付稅項		786	587
		<u>26,278</u>	<u>24,061</u>
總負債		<u>50,496</u>	<u>48,042</u>
總權益及負債		<u>177,534</u>	<u>169,474</u>
淨流動負債		<u>(7,403)</u>	<u>(7,49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51,256</u>	<u>145,413</u>

## 附註：

### 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是根據HKICPA頒佈之HKFRS會計準則及公司條例編製。此綜合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投資物業、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之重估而作出修訂，此等資產於每個報告期末均以公允價值計量。

編製符合HKFRS會計準則之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

於2025年年度業績初步公佈中載有有關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之財務資料雖不構成本公司於這些年度之法定綜合財務報告，惟皆來自於這些綜合財務報告。根據公司條例第436條規定下披露有關這些綜合財務報告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根據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的要求遞交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告予公司註冊處，以及將會在適當時間遞交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告。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本集團該兩個年度之綜合財務報告出具報告。該核數師報告為無保留；並無提述核數師在不作保留意見下通過強調事項提請注意之任何事項；及並未載有根據公司條例第406(2)條、第407(2)或(3)條所指聲明。

####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經修訂HKFRS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由HKICPA頒佈之經修訂HKAS 21匯率變動的影響－缺乏可兌換性(該修訂於本集團2025年1月1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本年度應用經修訂HKFRS會計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

## 2 收入

本集團主要從事港口業務、保稅物流業務及物業投資。以下為本集團於年內來自其主要服務之收入之分析。

	2025年 港幣百萬元	2024年 港幣百萬元
碼頭操作費，即船舶於本集團港口碼頭作貨物及 集裝箱裝卸及配套服務	12,447	10,992
倉儲服務收入，即貨物及集裝箱的暫儲、 清關服務及配套服務	<u>705</u>	<u>639</u>
來自與客戶之合約的收入	13,152	11,631
投資物業租金總收入	<u>202</u>	<u>211</u>
	<u><u>13,354</u></u>	<u><u>11,842</u></u>

### 3 分部資料

本公司之核心管理隊伍被確定為主要營運決策者，其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分配資源及釐定經營分部。主要營運決策者按業務性質及地區劃分不同分部以管理本集團之業務經營。

提供獨立財務資料的個別經營分部由主要營運決策者鑒定並由其各自的管理團隊經營。該等個別經營分部合計總額達致本集團可呈報分部。

就業務及財務而言，管理層評估本集團業務經營之業績，包括港口業務、保稅物流業務及其他業務。

- (i) 港口業務包括由本集團及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經營之集裝箱碼頭業務及散雜貨碼頭業務。

本集團港口業務呈報如下：

- (a) 中國內地、香港及台灣

- 珠三角
- 長三角
- 環渤海
- 其他

- (b) 中國內地、香港及台灣以外之其他地區

- (ii) 保稅物流業務包括由本集團及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經營之物流園業務、港口運輸及機場貨物處理業務。

- (iii) 其他業務主要包括由本集團的聯營公司經營之物業開發及投資及物流業務及本集團經營之物業投資及總部職能。

港口業務之各分部包括於不同地理位置內多個地點若干港口之營運。就分部報告而言，由於此等獨立經營分部具有類似經濟特徵，此等獨立經營分部已按地理基準結集為可呈報分部，以呈列更有系統及結構之分部資料。董事認為，提供各經營分部之詳情將導致篇幅過於冗長。

保稅物流業務及其他業務包括多項不同業務，其各自被主要營運決策者視為獨立但不重大的經營分部。就分部報告而言，此等獨立經營分部已根據其業務性質結集，以令呈列更有意義。

業務分部之間並無重大銷售或其他交易。

年內，來自一名(2024年：一名)客戶之收入超過本集團總收入之10%，金額為港幣24.11億元(2024年：港幣20.28億元)。

本集團按業務地理區域劃分的收入及其根據資產位處的地理區域呈列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其他金融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資料如下：

	收入		非流動資產	
	2025年 港幣百萬元	2024年 港幣百萬元	2025年 港幣百萬元	2024年 港幣百萬元
中國內地、香港及台灣	6,474	6,004	107,586	102,995
巴西	2,465	2,237	8,202	7,351
其他地區	4,415	3,601	36,631	36,463
	<u>13,354</u>	<u>11,842</u>	<u>152,419</u>	<u>146,809</u>

本集團按分部劃分之收入、經營利潤／(虧損)、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利潤減虧損分析如下：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港口業務					保稅物流				合計
						業務	其他投資	總部職能		
	中國內地、香港及台灣				其他地區	小計				
	珠三角	長三角	環渤海	其他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收入	4,495	—	31	1,108	6,813	12,447	705	202	—	13,354
計入融資成本淨額、稅項及 分佔聯營公司及 合營企業之利潤 減虧損前之利潤／(虧損)	1,751	17	4	89	3,526	5,387	108	100	(319)	5,276
分佔以下各項之 利潤減虧損										
— 聯營公司	107	3,627	181	(37)	623	4,501	13	173	—	4,687
— 合營企業	1	—	36	(2)	186	221	49	13	—	283
	1,859	3,644	221	50	4,335	10,109	170	286	(319)	10,246
融資成本淨額	(5)	—	—	(14)	(165)	(184)	(26)	(7)	(954)	(1,171)
稅項	(348)	(188)	(26)	(17)	(745)	(1,324)	(36)	(27)	—	(1,387)
年內利潤／(虧損)	1,506	3,456	195	19	3,425	8,601	108	252	(1,273)	7,688
永續資本債券持有者	—	—	—	—	—	—	—	—	(47)	(47)
非控制性權益	(351)	—	—	(33)	(762)	(1,146)	(38)	—	—	(1,184)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 利潤／(虧損)	1,155	3,456	195	(14)	2,663	7,455	70	252	(1,320)	6,457
其他資料：										
折舊及攤銷	668	—	1	427	1,023	2,119	103	23	40	2,285
資本開支	230	—	—	330	536	1,096	38	7	—	1,141

本集團按分部劃分之收入、經營利潤／(虧損)、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利潤減虧損分析如下：(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港口業務					保稅物流				合計
						業務	其他投資	總部職能		
	中國內地、香港及台灣			其他地區		小計				
珠三角	長三角	環渤海	其他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收入	4,178	—	39	1,002	5,773	10,992	639	211	—	11,842
計入融資成本淨額、稅項及 分佔聯營公司及 合營企業之利潤 減虧損前之利潤／(虧損)	1,529	133	437	29	2,909	5,037	259	83	(295)	5,084
分佔以下各項之 利潤減虧損										
— 聯營公司	554	4,663	162	465	479	6,323	7	(198)	—	6,132
— 合營企業	1	—	171	5	180	357	31	(7)	—	381
	2,084	4,796	770	499	3,568	11,717	297	(122)	(295)	11,597
融資成本淨額	(20)	—	—	(23)	(111)	(154)	(3)	(12)	(1,150)	(1,319)
稅項	(272)	(220)	(102)	(18)	(546)	(1,158)	(45)	6	—	(1,197)
年內利潤／(虧損)	1,792	4,576	668	458	2,911	10,405	249	(128)	(1,445)	9,081
永續資本債券持有者	—	—	—	—	—	—	—	—	(61)	(61)
非控制性權益	(307)	—	—	(199)	(533)	(1,039)	(65)	3	—	(1,101)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 利潤／(虧損)	1,485	4,576	668	259	2,378	9,366	184	(125)	(1,506)	7,919
其他資料：										
折舊及攤銷	655	—	1	307	1,043	2,006	104	11	24	2,145
資本開支	429	—	—	51	884	1,364	95	11	8	1,478

為監察分部表現及在分部間分配資源，惟可收回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所有資產均被分配至可呈報分部；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除外所有負債均被分配至可呈報分部。

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按分部分析如下：

	於2025年12月31日										
	港口業務						保稅物流業務		其他投資	總部職能	合計
	中國內地、香港及台灣				其他地區	小計					
	珠三角	長三角	環渤海	其他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b>資產</b>											
分部資產(不包括聯營公司 及合營企業權益)	18,803	2,209	146	10,067	32,481	63,706	3,162	6,834	8,642	82,344	
聯營公司權益	4,310	47,639	5,081	2,722	9,332	69,084	600	16,521	—	86,205	
合營企業權益	8	—	2,792	300	4,882	7,982	303	379	—	8,664	
分部資產總額	<u>23,121</u>	<u>49,848</u>	<u>8,019</u>	<u>13,089</u>	<u>46,695</u>	<u>140,772</u>	<u>4,065</u>	<u>23,734</u>	<u>8,642</u>	<u>177,213</u>	
可收回稅項										23	
遞延稅項資產										<u>298</u>	
總資產										<u>177,534</u>	
<b>負債</b>											
分部負債	<u>2,749</u>	<u>—</u>	<u>19</u>	<u>1,644</u>	<u>6,091</u>	<u>10,503</u>	<u>550</u>	<u>273</u>	<u>33,565</u>	44,891	
應付稅項										786	
遞延稅項負債										<u>4,819</u>	
總負債										<u>50,496</u>	



#### 4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2025年 港幣百萬元	2024年 港幣百萬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虧損淨額	(9)	(13)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淨額		
— 權益投資	(56)	475
— 結構性存款	36	36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變動淨額	(17)	(25)
預期信用虧損(撥備)／轉回淨額	(202)	403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69	(135)
權益投資之股息收入	61	80
政府補助	108	135
一間合營企業權益之減值虧損	—	(9)
視作一間聯營公司股份回購產生的收益	—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6)	(1)
視為一間聯營公司處置之收益	4	—
其他	117	83
	<u>105</u>	<u>1,045</u>

## 5 融資收入及成本

	2025年 港幣百萬元	2024年 港幣百萬元
融資收入來自：		
銀行及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228	302
向一間合營企業貸款之利息收入	89	82
向聯營公司貸款之利息收入	18	15
	<u>335</u>	<u>399</u>
	-----	-----
利息開支：		
銀行貸款	(569)	(792)
應付票據	(545)	(588)
貸款來自於同系附屬公司	(10)	(6)
租賃負債	(109)	(72)
其他	(273)	(260)
	<u>(1,506)</u>	<u>(1,718)</u>
	-----	-----
融資成本	(1,506)	(1,718)
	-----	-----
融資成本淨額	<u>(1,171)</u>	<u>(1,319)</u>
	=====	=====

## 6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年內估計應課稅利潤以稅率 16.5% (2024 年：16.5%) 計算。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之業務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的標準稅率為 25%。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於滿足中國稅法之條件後享有 15% 之優惠稅率。此外，中國企業所得稅對境外投資者獲分派 2008 年及之後賺取的利潤的股息一般徵收 10% 預提所得稅，而就若干地區 (包括香港及新加坡) 註冊成立之公司所持有的中國實體而言，倘該等公司持有該等中國實體超過 25% 權益之實益擁有人，根據中國之稅務條例則享有 5% 的優惠稅率。

香港及中國內地以外之稅項乃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利潤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適用之稅率計算。本集團若干海外附屬公司於相關國家獲豁免企業所得稅。

於綜合損益表扣除之稅項包括：

	2025 年 港幣百萬元	2024 年 港幣百萬元
<b>當期稅項</b>		
香港利得稅	5	5
中國企業所得稅	399	443
海外利得稅	488	395
預提所得稅	233	129
支柱二所得稅	210	—
<b>遞延稅項</b>		
暫時性差異之起始及轉回	52	225
	<u>1,387</u>	<u>1,197</u>

本集團屬於經濟合作及發展組織所頒佈的支柱二模型規則適用範圍內。在經濟合作及發展組織的支柱二模型規則下，當本集團在某一司法管轄區的業務按照支柱二法規的原則計算的實際稅率低於15%時，便會產生補足稅負債。於2025年12月31日，支柱二法規已在本集團某些附屬公司註冊所在的若干司法管轄區頒佈並生效。

本集團已就確認及披露有關支柱二所得稅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資料應用臨時強制性豁免，並於該稅項產生時將其入賬列作當期稅項。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就支柱二模式規則確認港幣2.10億元的當期稅項(2024年：無)。

## 7 年內利潤

	2025年 港幣百萬元	2024年 港幣百萬元
年內利潤已扣除：		
員工成本(含董事酬金)	2,315	2,28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442	1,336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508	496
無形資產之攤銷	335	313
核數師酬金		
— 審計及審計相關服務	9	11
— 非審計服務	—	2
	<u>          </u>	<u>          </u>

## 8 股息

	2025年 港幣百萬元	2024年 港幣百萬元
已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25元(2024年：港幣0.25元)	1,050	1,050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489元(2024年：港幣0.636元)	<u>2,053</u>	<u>2,670</u>
	<u>3,103</u>	<u>3,720</u>

於2026年3月31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現金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489元(2024年：港幣0.636元)。建議股息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內作為應付股息反映。

2025年擬派末期股息乃根據於2026年3月31日已發行股份4,198,009,186股(2024年：4,198,009,186股)計算。

## 9 每股盈利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2025年	2024年
<b>基本</b>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利潤(港幣百萬元)	<u>6,457</u>	<u>7,919</u>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u>4,198,009,186</u>	<u>4,198,009,186</u>

由於本公司於2025年及2024年並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於兩個年度均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 10 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結餘包括應收貿易賬款港幣10.19億元(2024年：港幣8.64億元)。

本集團之信貸政策容許其貿易客戶享有平均90天之信貸期(2024年：90天)。應收貿易賬款(扣除應收貿易賬款預期信用虧損撥備)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港幣百萬元	2024年 港幣百萬元
0 - 90日	968	816
91 - 180日	25	27
181 - 365日	17	11
超過365日	9	10
	<u>1,019</u>	<u>864</u>

## 11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結餘包括應付貿易賬款港幣5.18億元(2024年：港幣3.70億元)。應付貿易賬款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港幣百萬元	2024年 港幣百萬元
0 - 90日	465	308
91 - 180日	34	33
181 - 365日	8	6
超過365日	11	23
	<u>518</u>	<u>370</u>